

北京同创九鼎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同创九鼎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5 年 1 月 12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公司应出席会议董事 5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董事 5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1、审议议案：《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公司拟发行规模不超过 25 亿元期限不超过 7 年的公司债券，募集资金将用于在公司管理的基金中出资、补充流动资金等用途，最终方案以债券募集说明书为准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审议议案：《关于提议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公司拟于 2015 年 1 月 29 日在京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

北京同创九鼎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4 年 1 月 14 日